

韶关市商务局 2021 年法治政府 建设年度报告

2021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市商务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中央、省、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部署,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为推动我市商务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法治保障。

一、2021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加强党对法治建设的领导。我局坚持党对法治建设工作的领导,严格落实《中共韶关市商务局党组“三重一大”事项清单(试行)》,要求单位内法治建设方面的重大问题,分析法治工作形势,制定法治建设有关计划,上报法治建设重大事项,均应提交党组审议。制定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方案,明确工作目标和任务,按计划、有步骤、分重点地组织实施。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到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邀请法律专家开展《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 深化依法治国实践》专题辅导,年内举办法治培训专题讲座 4 期,让全局上下牢固树立法治意识。

(二)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一是持续优化政务服务。积极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水平。从 4 月份起,我局“好差评”实

体大厅综合评分均为 10 分；事项认领率、证明事项清理完成率、材料导办配置率均为 100%；行政许可事项即办率、网办深度四级占比、0 到场占比均为 100%，时限压减率为 94%，办事指南存在问题数为 0。相关工作在全市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第三方调查评估迎评工作交流会上作经验交流。全年受理政务服务事项 219 件，其中即办件 144 件，承诺件 75 件，均已按时办结。**二是**全面推行清单管理制度，实行动态管理，在局网站和广东政务服务网公布行政许可事项清单。**三是**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贯彻落实国家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实行“非禁即入”。全面实施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四是**严格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五是**牵头复制推广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第七批改革创新经验中涉及我市的 9 项改革，在促进投资便利化、金融创新和政府职能转变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

（三）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

1. 大力推进招商引资。我局承担全市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坚持大招商、招大商、招好商，加快完善招商引资机制工作有关要求，统筹构建了招商引资全流程无缝对接、高效运作的工作机制，加快了制度和政策供给，有效提升招商引资工作的制度化水平。**一是**牵头制定了《关于改革完善招商引资工作机制若干措施（试行）》《韶关市关于组建市产业链招商队和驻外招商队方案》《招商引资对接资源衔接工作制度》等系列政策措施。**二是**创新实施产业链链长制，大力度开展驻外招商。明确了新能源及节能减排、先进装备制造、电子信息制造等 13 个

重点产业链，组建了超过 200 人的专责招商队伍，力度前所未有。2021 年 1—11 月，全市完成招商引资新签约项目 280 个，签约项目合同投资额 1766.26 亿元，其中超亿元项目 141 个，超 500 万美元外商投资项目 6 个。新开工建设项目 217 个，新竣工投产项目 154 个，合计完成年度投资额 203.54 亿元，三项指标均已完成全年任务。正威、鸿发、东旭、华天、三峡新能源、明阳等一批优质企业陆续落地韶关投资建设，招商引资项目质量创历年新高。

2. 规范性文件管理不断完善。加强规范性文件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和合法性审查；落实“三统一”管理和备案制度。结合行政处罚法、计划生育内容等新修订情况开展清理工作。

（四）提升行政决策法治化水平。一是全面执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深入贯彻执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及省、市配套规定。二是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聘请法律顾问在行政决策和重大事项中为我局提供法律意见，充分发挥其防范法律风险、提高依法行政水平的作用。全年协调法律顾问提供法务咨询、法律讲座、合同审查等法律服务 79 次。

（五）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根据机构改革要求，我局商务执法职责已于 2019 年 3 月移交给了市市场监管局，2021 年我局没有开展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执行。但我局根据省商务厅有关工作部署，积极履行行业管理职责，有效推进我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在商务领域开展。2021 年 8 月，由韶关市市场监管局牵头，开展了外商投资企业信息

报告“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共实地抽查 11 家外商投资企业履行外商投资信息报告义务情况。同时，根据省商务厅的委托，我局对 2020 年底前经批准设立且纳入统计管理的 10 家韶关市拍卖企业进行了年度核查，10 家拍卖企业均为合格企业，在局网站公示核查结果，确保省级委托事项“放得下、接得住、管得好”。全年实行行政许可事项 3 件次，均已在广东省执法公示平台公示。

（六）自觉接受行政权力制约监督。一是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民主监督。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2021 年，由我局办理的代表建议 1 件、政协提案共有 14 件（5 主办、9 会办）、意见 2 件。内容主要涉及招商引资、产业集群、夜间经济、冷链物流、市场体系建设、疫情防控等方面的问题，做到了见面率、办结率和满意率三个百分之百。二是自觉接受检察、司法监督。认真贯彻落实《韶关市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实施方案》。2021 年，我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案件均为 0。三是自觉接受审计监督。认真配合审计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履行情况等审计监督。四是全面推进政务公开。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的同时，不断扩大主动公开信息量，加强政策发布解读和回应，确保各类政府信息准确、及时发布和更新。

（七）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一是做好综治信访工作。按时上报相关评估材料。做好信访工作，2021 年共办理 1 件信访件，已按要求处理完毕。二是做好 12345 热线工作，认真解答群众咨询的问题，提高热线答复准确率、规范

性和处理效率。全年受理 12345 市政府服务热线工作平台工单 32 件，问政人对答复意见满意或基本满意。三是牵头顺利关闭疏解南郊水果蔬菜等批发市场，引导经营户重新集聚发展。华南农产品交易中心新水果批发市场经营户数量从原 108 户增至 155 户，蔬菜批发市场经营户数量从原 46 户增至 250 户，市场规模不断扩大。

（八）全面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一是指导商场超市落实疫情防控要求。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商场超市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商场超市落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严格执行疫情防控规定。二是做好境外返韶人员转接工作。印发了《关于做好印度等周边国家入境人员解除集中隔离后的精准闭环点对点接转工作的通知》，严格落实闭环接转车辆和人员的防护要求。截至 12 月 25 日，市专班组织闭环接转境外返韶人员 213 人，阳性感染 0 报告；提前下发预计解除隔离人员 290 人，其中 225 人同意继续在入境地隔离 7 天或变更居家目的地为其他地市，40 人需要到省内入境地接转人员。三是做好跨境车辆作业点防控工作。我市 12 个跨境车辆作业点均能够按照省、市的防控要求做好各项工作。司机扫码率、核酸检测率、疫苗接种率三方面均为 100%，总体风险可控。四是继续组织开展酒店宾馆住店人员排查及加强健康管理工作，坚持严格落实日报制度。

（九）着力提升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全年开展了法治专题培训 4 次，利用双周讲坛开展党和国家的政策路线，各项法律法规、业务政策学习 20 次以上，认真组织干部职工参加了省商务厅举办的境外投资、外资统计、

贸易政策合规、公平竞争审查、公平贸易业务、商务系统普法等辅导和培训。学考并举，组织全局干部参与国家安全法和年度学法考试考试，参考率和优秀率都达到 100%。

（十）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一是重点开展商务普法。通过主动“进企入厂”“面对面”政策服务以及召开政策宣讲会、企业座谈会，参加民声热线等方式，向我市商务领域企业宣传和解读当前内外贸、口岸、家政服务、市场流通等方面的政策措施和改革新举措。举办了系列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培训会，提高广大经营主体人员的安全生产意识、消防安全事故技能和应急处置能力，确保企业经营安全稳定。印发了《外商投资政策汇编》《乡村振兴车间招商政策汇编》《投资韶关政策汇编》。参与服务外资企业座谈会、全市惠企政策宣讲会和出口退（免）税业务专题讲座。到外贸企业开展“铁海联运”政策宣讲，到电商企业开展《电子商务法》宣传等，畅通政策落实“最后一公里”。拍摄了 2021 年韶关市产业链招商机制创新宣传片，积极宣传我市良好的营商环境。开展制止餐饮浪费专项宣传。推动家政信用体系建设走在全省前列。开展“善美韶城 家政服务政”项目，免费为全市家政从业人员开展家政服务课程培训，发放家政服务证 3577 个。全市在广东省家政服务平台建立信用信息档案的家政机构 139 家，占全市总数的 72%，建立信用信息档案的家政服务员 7534 人，占全市家政从业人员总数的 80%左右。目前，韶关市是全省除广州市以外，建立家政企业和家政服务员信用信息档案数量占全市总量比率最高的市。二是推进涉外法治工作，加强企业合规建设。

积极组织对外投资企业参加省商务厅组织的各项涉外法律法规政策培训。深入恒瑞（广东）投资有限公司、北江智联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等我市有对外投资项目的企业开展合规指导工作。联合市司法局等单位开展涉外法律培训暨工作座谈会，邀请法律专业人士为我市涉外企业授课，为韶关市百事得茅实业有限公司等企业开展合规体检服务。三是积极开展公益普法。把握“3·15”消费者权益日、“4·15”国家安全日、“6·26”禁毒宣传日、“12.4”国家宪法日等重点节日，结合党员社区报到和志愿者服务开展公益普法活动和疫情防控法治宣传，全年累计发布和开展志愿活动12次，人均服务时长25.6小时。结合乡村振兴工作，通过驻村帮扶点，积极向村民宣传《韶关市野外用火条例》《韶关市农村住房建设管理条例》等地方性法规。

二、2021年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2021年，我局党组书记、局长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推动我局法治政府建设迈上新台阶。

（一）统筹部署法治建设与商务工作。党政主要负责人带头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带领全体党员干部学习宪法、法律及党内法规。担任局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的组长，组织制定法治规划。高度重视上级重要会议精神的贯彻落实，通过局党组会、局务会、干部职工大会等形式传达，要求切实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上级的决策部署上来，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各项决策部署。

（二）协调推进为民服务与依法办事。积极响应市委市

政府“放管服”工作部署，统筹全局，认真做好“数字政府”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做好下放权力事项的承接工作，切实提高为民服务水平。按时办理完毕 12345 热线、网络问政和群众来信来访等。带领局班子和干部走进民声热线，对我局牵头制定的、对社会关注度高、与企业利益相关的重要政策文件进行重点解读，提高政策解读的针对性和权威性。全年商务领域保持和谐稳定。

（三）全面践行普法宣传与法治实践。将法治宣传教育融入到日常的法治实践工作中去，统筹利用一切普法资源，推动法治宣传落到实处，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普法，全年我局主要负责人社区报到服务时长为 26.5 小时。

三、法治政府建设存在问题及下一步工作安排

我局法治政府建设虽取得一定成绩，但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主要是商务执法改革后，与有关部门执法协调机制有待完善。主要原因是执法改革后存在与有关部门进行执法协调磨合的过程。下一步，我局将按照中央、省、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部署，认真落实各项工作任务，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取得更大成效。

（一）加强党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领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加强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履行党政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做好法治政府建设督察和考评工作。

（二）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全面推行清单管理制度。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持续推进“减证便民”行动。全面落实“证照分离”改革和政务服务“好差评”制度。

（三）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认真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制度。动态清理行政规范性文件。

（四）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深入贯彻执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及省、市配套规定。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

（五）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认真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商务执法改革后续工作。

（六）加强依法行政意识和能力建设。突出宪法、民法典学习宣传。按要求组织好国家工作人员学法、旁听案件庭审活动。年内举办法治专题讲座不少于2次。

（七）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坚持商务工作与普法宣传相结合，利用以案说法、社区报到、服务企业等方式普及法律法规规章，重点宣传《外商投资法》《汽车销售管理办法》《电子商务法》等。

专此报告。

韶关市商务局

2022年1月6日